

## 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贵糖整体搬迁相关协议履行的进展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粤桂股份”）2022年4月8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与贵港市政府、郁江公司签订贵糖整体搬迁项目相关协议的议案》（详见2022年3月23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的《关于公司拟与贵港市政府、郁江公司签订贵糖整体搬迁项目相关协议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2-015）。上述协议主体为贵港市人民政府、贵港市郁江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、粤桂股份、贵糖集团。贵港市人民政府和贵港市郁江城市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统称“协议对方”，粤桂股份和贵糖集团统称“粤桂方”。

截至披露日，粤桂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上述协议，且已提交至协议对方，协议对方尚未履行完内部审议程序，协议对方尚未签署上述协议，上述协议尚未生效。公司继续与协议对方积极沟通，力促上述协议签署的相关工作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2日